

合建卡特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施向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合建卡特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周世军因公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施向华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生产发展的需要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不超过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），作为公司经营资金周转，授信期限1年。具体事项以公司最终与该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。详情见公司2018年1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合建卡特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8-060

合建卡特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4日